

抚顺工程师张慧强遭枉判四年半 提起上诉

【明慧网】辽宁省抚顺市法轮功学员张慧强先生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晚被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大东区看守所，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被沈阳市大东区法院非法庭审，张慧强非法判刑四年半，现已提起上诉。

张慧强先生现年 58 岁，家住抚顺市东洲区，原抚顺乙烯化工厂仪表车间高级工程师。因坚持法轮大法真善忍信仰，曾于十二年前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五年。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晚上，张慧强在自家住宅楼下被沈阳沈河国保大队二十多个警察绑架。警察非法抄家约两个小时，据悉，警察为了凑“证据”，将一本真相台历一张一张的扯开凑数，又拿走了一些空 U 盘，还将他家贴在墙上将近七、八年已经掉色的“福”字、年画撕下来。警察离开时，没有向家人确认扣押物品的数量、种类及内容，也没有当场出具扣押物品清单。

张慧强当晚被警察绑架到沈河区南塔派出所，十月二十三日晚被非法关押到沈河看守所。十一月二十七日，他被非法批捕。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三日，沈阳市大东区检察院将他非法起诉到大东区法院。张慧强又被非法关押到大东区看守所。

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上午九点三十分，大东区法院在大东看守所开庭非法庭审张慧强。对于公诉人称张慧强在手机维修店、咖啡店发放真相台历并使用真相币，张慧强表示自己没有违反任何法律，“没有一条法律说我的信仰有罪”。他在讲述真相时，几次被法官打断发言。

对于公诉人将国保警察抄家编造的台历作为所谓证据，律师说根本没看见这个叫苏滨的见证人。但是法官却说自己看了见证人的照片，也看了执法记录仪。



律师表示自己也看了执法记录仪。依照法律规定，执法记录仪应该有第三人在旁边看的画面，否则不具有真实性、合法性。律师说：“我想再次申明，本案的见证人苏滨，自始至终都不存在。没有出现。他不可能做见证。我完整的看了他们当时的抓捕视频与执法记录仪。根本没有这个人。”

家属辩护人在庭上表示，警察到家中搜查，没有出示搜查证，墙上的画都是七、八年前的撕下来拍照作为证据。直到开庭前家属也没有收到扣押材料清单。家属辩护人说：“我母亲签的所谓证词是在遭受威胁、恐吓的情况下不得不做出的。因为当时警察对我母亲说‘你赶紧签，签完还要审你女儿’，我母亲是为了保护我被迫签的。母亲已经写了她的所谓证人证言无效声明，在开庭的前两天，也

都分别寄给了法院和检察院。”家属辩护人还指出，按理手机店桑航在十二月九号辨认后才能够锁定身份，而警察七号给桑航的受案回执中就已经写出自己父亲的名字，表示这是场有预谋的陷害。

非法庭审大约持续一小时二十分钟后休庭。近日家属接到电话，张慧强被非法判刑四年半。据悉，张慧强已经向沈阳市中级法院提起上诉。

法轮功也叫法轮大法，是上乘的佛家修炼大法，于一九九二年由李洪志师父传出，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原则指导人修炼。修炼法轮大法、按照真、善、忍做人，福益家庭、社会，应该受到大大的表彰；法轮功学员根本就不应被抓、被起诉、被庭审。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是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

你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 50 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 5800 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一直遭受迫害。◇🍌

抚顺78岁孙文稳被枉判四年劫入监狱

【明慧网】辽宁省抚顺市 78 岁的法轮功学员孙文稳老太太，被非法判刑后，二零二五年三月中旬，被劫入辽宁女子监狱迫害。

孙文稳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出生，家住抚顺市东洲区，她于一九九六年七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按真、善、忍法理做好人，身心受益。修炼前，她罹患气管炎、妇科病等疾病；修炼后，这些疾病都不药而愈，身上不少坏毛病去掉了，脾气也变好了，她处处与人为善，从不伤害别人，邻里之间也非常和谐。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孙文稳在抚顺市东洲区茨沟大集讲法轮功真相时，被抚顺市公安局东洲分局龙凤派出所警察绑架、家中的大法书籍被抢走。警察软硬兼施，逼迫孙文稳签了字，家属被迫交了八千元钱。第二天半夜，孙文稳被所谓“取保候审”放回家。

孙文稳回家后，多次遭警察骚扰。公检法暗箱操作，罗织材料，构陷孙文稳，企图对她非法判刑。后来，警察通知孙文稳，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对她起诉。

孙文稳被非法起诉后，接到法院通知，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抚顺市东洲区法院对她非法开庭。孙文稳被迫流离失所。孙文稳在流离失所期间，又被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到抚顺市（南沟）看守所。

二零二三年五月，孙文稳被抚顺市东洲区法院秘密非法判刑四年，罚金一万六千元。孙文稳被非法判刑后，被劫往监狱，因体检不合格，被拒收。她又被劫回到看守所非法关押。

二零二五年三月中旬，78 岁的孙文稳已被劫入辽宁女子监狱关押迫害。

近五年被抚顺市东洲区法院非法判刑，在辽宁女子监狱遭受迫害的 70 岁以上老年妇女案例：

王彩云老太太，72 岁，原抚

顺市龙凤矿工人，曾多次被非法关押，二次被非法劳教；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再被绑架，非法关押在抚顺市（南沟）看守所。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王彩云被抚顺市东洲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罚金一万六千元，后被劫入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

朱雅芬老太太，76 岁，家住抚顺市新抚区千金街道，多次被非法关押、一次被非法劳教、一次被非法判刑；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再被绑架，非法关押在抚顺市（南沟）看守所。二零二三年九月初获知，朱雅芬被抚顺市东洲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罚金一万八千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被劫入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

孙彦智老太太，82 岁，家住抚顺东洲区龙凤地区，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被绑架，非法关押在抚顺市（南沟）看守所。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孙彦智被抚顺市东洲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罚金一万元，当年被劫入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

王洪香老太太，84 岁，家住抚顺东洲区，二零一九年十月五日被绑架，非法关押在抚顺市（南沟）看守所。二零二一年八月，王洪香被抚顺市东洲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罚金二万元，当年被劫入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

赵玉兰老太太，84 岁，家住抚顺市东洲区平山街，曾遭受过洗脑迫害，被非法判刑累计九年半；二零一九年十月五日再被绑架，后被非法关押在抚顺市（南沟）看守所，第九天因身体出现病状被放出。二零二零年十月，赵玉兰被抚顺市东洲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罚金一万元，二零二一年一月被劫持到辽宁女子监狱迫害。◇



为什么要告诉你法轮功真相



有人可能不明白：法轮功学员明知中共迫害这么严重为什么还要冒险去发资料、讲真相？

法轮功到底怎样？法轮功学员自己有亲身体会，他们不会被中共编造的谎言欺骗。但中共一言堂的谎言却欺骗了没有真正接触过法轮功的世人。有人因此仇视法轮功，甚至参与了迫害，而这是最危险的。

为什么呢？因为法轮功教人按照真、善、忍标准做好人、更好的人！法轮功对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却遭到中共的残酷迫害，善恶有报是天理，自古以来迫害善良的都没有好下场。

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真相，就是为了让世人明白：不要因为听信了中共谎言，受到蒙蔽和欺骗，而令自己陷于危险的境地。想想看，您对法轮功的成见来自哪里？您看过法轮书籍吗？您知道法轮功是什么吗？为什么中共不敢让您看看法轮功的书籍、由您自己做出判断呢？

再请想想，法轮功学员没要您一分钱，不图您任何好处，却要自己拿钱、冒着危险告诉您真相，他们有必要骗您吗？要知道，他们唯一的目的是为了让您不被中共谎言欺骗，为了让您平安，有美好的未来。◇

